

证券代码：838413 证券简称：易名科技 主办券商：兴业证券

厦门易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5 月 19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厦门市思明区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金小刚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等方面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,095,36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.54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出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
董事及监事外的其他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厦门易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,095,36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厦门易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,095,36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厦门易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,095,36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厦门易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,095,36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9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〉的议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厦门易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》（2020-022）、《厦门易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,095,36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续聘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,095,36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基于公司长远发展的考虑，为保障正常的经营活动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股东大会决定 2019 年度暂不进行年度利润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,095,36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。

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4 月 28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 neeq. com. cn) 的《会计政策变更公告》(编号：2020-023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,095,36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改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,095,36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（如有）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上海锦天城（福州）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张明锋、罗旌久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会议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均具有合法资格，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厦门易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
《上海锦天城（福州）律师事务所关于厦门易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厦门易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5 月 20 日